

证券代码：832276

证券简称：翔宇药业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翔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林凡儒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徐步玺、吴建威、王世礼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管理层向董事会报告了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并提出了 2025 年度工作重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就 2024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5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重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以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成果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 2025-003）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 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翔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编号为：大信审字[2025]第 2-00253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翔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编号为：大信专审字[2025]第 2-00051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第三届董事会同意，并在征求股东及董事候选人本人的意见后，推选林凡儒、朱国英、林祥宇、王成健、许金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议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预计 2025 年度公司将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包括关联销售、关联资金往来及关联担保等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林凡儒、林祥宇、王成健、林凡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翔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翔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